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及 2022 年 5 月 24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拟通过受让上市公司回购股票、二级市场购买（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取得并持有公司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2022 年 5 月 25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的相关要求，现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购买情况

2022 年 8 月 29 日至 2022 年 10 月 12 日期间，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受让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票、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 64,789,616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2.04%，成交均价为人民币 4.87 元/股，累计成交金额 31,577.67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其中，通过受让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票 46,410,852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46%，成交价格为人民币 4.94 元/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 22,926.96 万元；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票 18,378,764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58%，成交均价为人民币 4.71 元/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 8,650.70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最终持有人名单及份额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持有人	职务	认购份额（万份）	认购份额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比例
1	马刚	董事长兼总裁	8,400.00	26.62%
2	王庆波	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2,025.00	6.42%
3	金陶陶	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1,200.00	3.80%
4	焦万江	监事会主席	900.00	2.85%
5	刘侃	监事	75.00	0.24%
其他员工（不超过 129 人）			18,955.50	60.07%
合计（134 人）			31,555.50	100.00%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拟认购份额不超过 50,000 万份，实际认购份额 31,555.50 万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份额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拟认购份额上限；通过信托计划、券商资产管理计划或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实现融资，融资金额与自筹金额的比例未超过 0.6:1。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实际完成情况符合《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

二、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标的股票购买，根据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2 个月，即 2022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3 年 10 月 12 日。

三、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

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构成《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具体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参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未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安排。

2、公司董事长兼总裁马刚、副总裁兼财务总监王庆波、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金陶陶、监事会主席焦万江、监事刘侃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构成关联关系，但其自愿放弃因参与员工持股计划而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表决权，且员工持股计划在相关操作运行等事务方面将与其保持独立性。因此，本员工持股计划与上述人员不存在一致行动安排，亦不存在一致行动计划。除上述情况外，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

联关系，均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的相关安排。

3、持有人会议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最高权力机构，由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管理委员会作为本计划的管理机构，负责对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工作、代表本计划行使表决权及权益处置等具体工作。前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愿放弃其在持有人会议的提案权、表决权，并已承诺不担任管理委员会任何职务。

4、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占公司的总股本比例较低，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监事会审议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时，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董事、监事均回避表决。

5、本员工持股计划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与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参与对象的交易相关议案时需要回避表决。

公司公布、实施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期间，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未利用任何内幕信息进行交易。

公司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持续关注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0月13日